

## 东方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东自然资告字[2020]56号

根据《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规定》(国土资源部令第39号),经东方市人民政府批准,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决定以挂牌方式出让一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挂牌出让宗地位置、面积、规划指标、起始价、竞买保证金。

地块编号	土地位置	用地面积(m <sup>2</sup> )	土地用途	容积率	建筑密度	绿地率	建筑限高	出让年限(年)	竞买保证金(万元)	挂牌起始价(万元)
东出让2020-22号	东方市大田黎族风情小镇规划区内	27977.9平方米 (合41967亩)	商务金融用地	≤1.8	≤35%	≥25%	≤36米	40	8461	8461

二、竞买注意事项:(一)竞买人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均可参加竞买(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竞买)。属境外机构(含港、澳、台地区)申请参与竞买的,按照规定需提交商务主管部门核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工商主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挂牌出让地块不接受联合竞买,必须在挂牌出让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把竞买保证金存入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指定账户(以挂牌竞买保证金入账户时间为限)。(二)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价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三)本次挂牌出让宗地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0年11月17日至2020年12月15日到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楼二楼权益和开发岗(或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咨询和领取出让文件及向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12月16日16:00。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在2020年12月15日17:30前确认其竞买资格。(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在海南省政府会展中心二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交易厅进行。挂牌时间:2020年12月7日8:30至2020年12月17日11:00;挂牌现场会时间为:2020年12月17日11:00。(五)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六)本次挂牌出让不接受电话、信函、电子邮件及口头竞买申请。(七)确定竞得人后,竞得人与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当场签订《挂牌成交确认书》,并在30日内与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竞得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土地出让金,依法申请办理土地登记。(八)该宗地土地权利清晰、安置补偿落实到位、地上附着物清表、无法律经济纠纷、土地开发利用规划条件明确、符合土壤环境质量要求、具备动工开发所必需条件的净地。(九)挂牌成交价款不含各种税、费,挂牌服务费和公证费按相关规定由竞得人支付。

三、竞买注意事项:(一)竞买人资格: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外的法人和其他组织,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均可参加竞买(注:失信被执行人不得参加本次竞买)。属境外机构(含港、澳、台地区)申请参与竞买的,按照规定需提交商务主管部门核发的《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和工商主管部门核发的《营业执照》。本次挂牌出让地块不接受联合竞买,必须在挂牌出让公告规定的时间内把竞买保证金存入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指定账户(以挂牌竞买保证金入账户时间为限)。(二)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设有底价,按照价高且不低于底价者得的原则确定竞得人。(三)本次挂牌出让宗地的详细资料和具体要求(详见挂牌出让文件)。申请人可于2020年11月17日至2020年12月15日到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楼二楼权益和开发岗(或海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中心一楼受理大厅3号窗口)咨询和领取出让文件及向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交书面申请。交纳竞买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为2020年12月16日16:00。经审核,申请人按规定交纳竞买保证金,具备申请条件的,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将在2020年12月15日17:30前确认其竞买资格。(四)本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活动在海南省政府会展中心二楼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土地交易厅进行。挂牌时间:2020年12月7日8:30至2020年12月17日11:00;挂牌现场会时间为:2020年12月17日11:00。(五)挂牌时间截止时,有竞买人表示愿意继续竞价的,转入现场竞价,通过现场竞价确定竞得人。(六)本次挂牌出让不接受电话、信函、电子邮件及口头竞买申请。(七)确定竞得人后,竞得人与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当场签订《挂牌成交确认书》,并在30日内与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竞得人按照合同约定支付土地出让金,依法申请办理土地登记。

四、其它事项:挂牌的地块以现状土地条件出让。本次挂牌出让事项如有变更,以届时变更公告为准。五、本公告未尽事宜详见《东方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出让手册》,该手册所载内容为本公告的组成部分。网址: <http://zw.hainan.gov.cn/ggzy/>; <http://lr.hainan.gov.cn/>; <http://www.landchina.com>。联系人:陆先生 马先生。联系电话:0898-25585295 0898-65308910

地址:东方市二环南路西侧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东方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11月17日

联系人:陆先生 马先生

联系电话:0898-25585295 0898-65308910